

官法
感悟

张巧莲

中国人不愿意打官司,传统观念追求的是“无讼”。但时移世易,科技发展,商业进步,城市化进程迅速,旧有道德观念和新生法律意识此消彼长,终于,礼俗社会逐渐变成法理社会。

但建设总滞后于需要——在中国当前阶段,旧有信仰、价值观和生活方式被打碎,尚未完全建立起健康、崭新、适应法理社会的契约精神、理性意识和法治伦理。由此,案件愈来愈多,矛盾愈演愈烈,一纸判决书下,“疑者释,枉者伸,暴者化,诈者服”颇难。

因此,工作时间越长,我越陷入一个问题的思索:法律,除了规范、强制作用之外,有没有一个办法可以培养社会精神伦理,起到四两拨千斤、举重若轻的作用?

从2009年开始,我所在的法院找到了一个抽丝剥茧的线头儿。这就是强调教育和指引作用的婚姻家庭专业法庭。

我这样理解这个法庭建立的理由

论基础:家庭是社会稳定发展的重要基石,还是未来社会的孵化器,社会的未来——孩子,总是在家庭中最先习得情感和一切人与人之间交往的方式方法。孩子若生长在和睦家庭,则获得的爱、帮助、信任,会反推于社会;如成长在痛苦家庭,则得到的伤害、背叛、压制、冷漠,同样也将反推于社会。当孩子成人时,就不再单纯属于家庭,而更多地属于社会。所以,看不见的情感,是维系人与社会之间的重要纽带。一件纠纷,如果只关注公平,往往会在事实清楚的同时,伴随着情感的恶化甚至破裂。而孩子还不会表达自己的感受,情感又最难以说清,所以最重要的内容,在法庭上“隐形”了。如果漠视这些看不见的东西,就可能在得到公平的同时,衍生“恨意”和“恶意”,对家庭、社会产生长期的、隐藏的,又是难以消弭的后果。

婚姻家庭专业法庭就是要解决这个问题。其由专家型法官,专门审理涉及伦理、道德、亲情的离婚、赡养、继承类案件,这样的法庭审理,不以结案为唯一评判标准,而更重视家事中这些看不见的重要内容,致力于审判的治愈性。

这样的法庭,要求法官高度关注“家事”,从琐屑、微小、具体,难以取证、没有标准的陈述中,凭借多年的法律经验、专业知识、阅历和睿智,以最大的善意和宽容,去理解双方当事人,寻找巨大分歧中交互的可能,去关注结案之后可能面临的有形无形的伤害,并帮助把伤害降到最低。

我们的婚姻家庭专业法庭,在审判过程中进行了扩展和延伸,所谓“奉行乎法而实不拘于法,变通乎法而究不背于法”。

我们布置了温馨的家事审判室,希望离婚的双方能在最后一刻也平心静气好好合散;提出了“婚姻考验期制度”,希望给冲动的婚姻问题踩一下刹车,有一个缓冲的冷静期;实施了“离婚风险提示”,希望当事人充分考虑离婚的成本代价;与医院精神卫生科建立了友好关系,希望从心理健康

的角度沟通孩子的归属意愿;与市妇联等达成了长期合作,希望给弱势群体一个长期、稳定的支持和保护……

从2009年至今,婚姻家庭专业法庭一路摸着石头过河,边探索、边前行,回望这一路的摸索前行,不由让我常常想起美国气象学家提出的蝴蝶效应:一只南美洲热带雨林中的蝴蝶,扇动几下翅膀,将在两周以后,引起得克萨斯州的一场龙卷风。借此来表述“一个微小的误差随着不断推移将带来巨大的后果”。

每一个家庭,都是一只社会的蝴蝶,它美丽而脆弱,一旦出现,影响广泛、后果巨大。

我们的法院,也是一只蝴蝶。在近10年婚姻家庭专业法庭探索中,它最大限度地保护和涵养每个人心中良善的种子。虽然微小,但我相信,如此坚持下去,终会汇聚成一条法治精神伦理的长河,以良法善治引领公众的美好生活。

(作者单位:石家庄市裕华区区人民法院)

旅途

刘香融

“旅客同志们请注意,由保定开往成都方向的K817次列车开始检票,请做好准备……”熙熙攘攘的候车大厅里,一个身形瘦高、披着长发的女子一手拉着孩子,一手拉着行李箱,行动敏捷地加入了检票进站的队伍。

蓝色的行李箱上面,贴满了冰雪奇缘、小猪佩奇的卡通贴纸。检票进站——下楼梯——找车厢,时间紧张,但她行动有条不紊。火车票是丈夫半个月前为她买的,孩子脱了小红鞋在狭窄的铺位上兴奋地打滚。去年,也是这个时候,因为工作忙忘记了提前买票,她带着孩子硬是坐了近30小时的硬座才到了丈夫所在的城市。她长舒了一口气,靠着桌子坐下来,掏出手机分别给父母和丈夫发了信息报平安。

她,叫贾慧哲,是一名“80后”女法官,丈夫是一名教师,远在千里之外的成都工作。由于工作原因,不是寒假、暑假时丈夫来保定陪她和孩子,就是在休假、放长假时她带着孩子去成都跟丈夫团聚。整整五年,火车票攒了厚厚一沓。

“贾法官,没想到案子这么快就结了,真是太感谢您了!”一起离婚案件的当事人给她发来致谢微信。这是一起特殊的离婚案件,被告李某长年在国外务工,其妻一人在徐水老家带孩子,因夫妻长期分居,感情破裂,其妻诉至法院要求离婚。由于原告无法提供被告在韩国的通讯地址,仅有的一个手机号码也无法打通。按照有关规定,该案可适用外交途径或公告送达。贾慧哲作为该案承办人,没有径直适用其他送达途径,而是试着将被告的手机号码添加为微信好友,通过这种方式与被告取得了联系,继而利用微信将该案成功调解结案。从立案到结案,该案仅用了40天时间。“不用谢,这是我应该做的。”她回复着。

“圆圆妈妈,小饭桌的事给你打听好了,这是小饭桌的联系电话,你可以添加这个微信。”女儿同学的妈妈发来微信。过了这个暑假,女儿就要上小学了,接送和中午吃饭是个大问题,可工作实在是太忙了,父母年纪大了,来回奔波他们也吃不消啊,思来想去,只能把女儿送小饭桌了。她一边微信致歉着,一边添加了小饭桌的微信。

“小哲姐,我帮你找了两家小饭桌,学校附近的,这是微信号,你看看吧!”同事小丽发来微信。

“小贾,孩子小饭桌的事解决了吗?我们邻居家孩子去的这个小饭桌,这是电话,你了解一下。”庭长发来微信……

短短一个小时,她收到了七八条亲友发来的微信,浓浓的关切,让她的心里暖暖的……

入夜了,女儿早已进入了梦乡。火车在轨道上行驶着,车轮与铁轨摩擦的声音在耳边清晰地回响着……

明天又是一个艳阳天。
(作者单位: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



艾峰涛 摄

(作者单位: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

“蝴蝶”的力量

“英雄”就在身边

范吉英

英雄,英雄!
人之楷模,
令人尊崇。
只要谈起“英雄”,
就会让人肃然起敬。
今天,我亦论英雄,
就在我们身边,
就在我们法院之中。

孰不见我们的法官,
为了正义公平,
夜以继日,废寝忘食,
任劳任怨,求真求精,
全身心都在案件中。
阅卷、审理、开庭,
学习、会议、活动,
一年三百六十五日,
周而复始,持之以恒,
他们难得有安逸、轻松。

在那庄严的国徽下,
屡屡见他(她)那不怒自威的面容。
稳健地驾驭着庭审,认真聆听。
不放过每一个细节,
准确地分析判断和归纳,
是非曲直已经分明。
当法槌重重落下,
正义得到伸张,
邪恶得以严惩。

在那百姓的院前村口、田间地头,
哪里有邻里矛盾、赡养纠纷,
哪里就有他(她)的身影。
为了矛盾的化解
为了社会的和谐,
他们耐心细致工作,
不厌其烦地劝说。

在那围坐着全校师生的操场上,
又见那熟悉的身影,
宣讲法律、介绍着典型案例。
曾见被告人席上,
一双双带有迷茫与期盼的眼睛,
曾闻旁听席上,
可怜无奈的父母痛恨自责掩面啜泣。
活生生的案例,严肃的法律,
打动每一名听众。

我们的执行人员,
为了解决“执行难”,
起大早,战五更,
一次次出击,
一次次集中行动。
有收获,有失败,
有喜悦,有真情,
一次次讲理说法,
一次次劝和劝解。
不计得失,忍辱负重,
穷尽措施,有软有硬,
严格执法,依法执行,
“老赖”一个个被拿下,
他们说这叫“忙中有乐,乐在其中”,
只为彻底解决“执行难”早日成功。

再看我们的法警,
为了维护审判工作秩序,
营造良好的执法环境,
执勤、勤务、练兵,
警卫、押解、值庭,
闻警指挥、能打胜仗、作风过硬。
哪里有需要,
哪里就有他们的身影。

他们的工作平凡,
默默奉献,坚持始终。
他们无私无畏,
严格执法,公正公平。
他们不忘初心,
砥砺前行,践行使命。
他(她)就是我们的英雄!
(作者单位:行唐县人民法院)



满园花开

王世瑞 摄

(作者单位: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郭志敏

新任公务员一批一批充实到法院的各个岗位,即将进入不惑之年的我,总是在被紧追着奔跑的感觉下一路向前。我不知道有多少人历经沧桑后,能擦拭自己被尘埃包裹的心。但我告诉自己,归来仍是少年,有少年志,有少年心,有少年一样的信念。
这世界,人与人之间有真诚、情义、友善、爱心;有相互守望、相互扶持的亲和和朋友;有面朝大海春暖花开的情怀,也有关心柴米油盐的现实心态……不管从事什么工作,都应该拥有让世界因为自己的坚守而变得美好一点的期待。

作为一名普通的法官,我坚守公正廉明、理智平和的心态办理每一起案件,设身处地,换位思考,去面对工作中的每一个当事人。每次尽最大

努力,用最温暖的心去打开顽固的心结。曾经内心情感泛滥,在被当事人驳斥甚至辱骂后有惨痛的教训,明白善良要建立在理智之上,善解人意的淳朴不能被随意践踏。工作上,我必须以足够的法理支撑理智之心,带着感性的温暖,用四两拨千斤的智慧,让更多的人案件中体会法律刚性之外还有暖暖柔情。在越来越多的案件中,我拥有了化激愤为倾听、化理解为感同身受、化误会为包容的能力与气度。

作为一名普通的法官,公平正义的力量让我坚持着,每天坚定地举步向前,每天不懈地努力工作,每

平凡的坚守

天踏实地认真学习,让偶然机遇带来的和解变为必然,让案件中的矛盾纠纷因为我的存在和坚守,慢慢地消散。

我爱我的工作,爱我生命中所有的遇见。我深深地爱着我工作、生活的地方。生活充满美好,充满希望,充满力量!工作让我经历,让我成长,让我有存在的意义,让我有美好的期待。

我是一名普通的法官,我愿意被这个世界关于爱和温暖的事情而感动,愿意被熟悉或陌生的人温暖相待。

(作者单位:磁县人民法院)

【小小说】坚决离婚的年近古稀女人

董凤林

我的案头有一份民事起诉状:
原告张某,女,1950年1月出生。
被告李某,男,1945年3月出生。原告张某与被告李某离婚纠纷一案,法院已作出民事判决:驳回原告张某离婚的诉讼请求。现半年已过,特再次提出离婚请求。诉讼请求:1.与被告离婚;2.共同财产依法分割。事实和理由:原告、被告1970年2月结婚,1971年10月、1973年7月,分别生长子、次子,现在儿子均已成年。共同财产为二处宅基地及房屋五间、八亩承包地。原告、被告长期分居,性格不合,夫妻感情已经破裂,法院上次判决不准离婚后,已经超过六个月,根本无法共同生活,现再次提出离婚请求。

具状人:张某
我的脑海里浮现出一个年近古稀的女人形象来:她,瘦高个,短发,长脸,只是短发里有着多半的白发,苍老的脸上满是细碎的皱纹。她就是本文主角张某,我主办的这起离婚案件的原告。

法官助理小王是刚刚参加工作的年轻人,疑惑道:“多大年龄了呀,还离?”

“是啊,我办案都三十多年了,也少见这个岁数闹离婚的。”我说。我在开庭前决定先见见这个女人。

询问开始了。
她说,一直说着,絮絮叨叨。小王一边凝神倾听,一边有重点地记录着。我耐心听着,尽量不打断她的叙述。

“我是个苦女人,受苦、受罪,受了一辈子气的苦女人。我得告诉你,必须!上次你们法院判决我不准离婚,半年了,我又来了,我坚决与他离婚。不离婚我就过不下去,我不能见他,不能与他说一句话。虽然住在一起,但是各在各自的屋子里。你说,你还不给我判离婚啊?”

她开机枪似地说着。我问:“孩子们支持你们离婚吗?”
“他们各过各的生活,都结婚了,也有孩子了。我都是当奶奶多年的人了,但他们不知道我的苦,只想看我的面子。面子值多少钱?比我的命都值钱?!我不管他们,这是我个人的事情。我在城里打工,饭店管吃管住,我挣钱交养老金。我一辈子伺候小的老的,伺候他吃、穿,他回家什么都不

干。我老了能养活我自己,我自己的事自己做主。”

小王插言道:“你们孩子、孙子都一大家子,本该颐养天年了,想想过去,不是很美好吗?”

此时,她的脸上闪现出喜悦的光来。她说,“是啊,四十年前,我们与你这小姑娘几乎一样大小的时候,我们在老家冀南农村结婚了,那个时候是多么好的时光啊。他是农村知识青年,刚刚高中毕业,是大队干部,经常到乡里县里开会,有一次还去了北京。他,是英俊、有才的农村青年,我喜欢他。那时,我年轻,也漂亮,亭亭玉立的,鲜活白暂的脸蛋,一对长及腰间的迷人的大辫子。他一见到我,就迷上了我。他一直死死追了我两年,我才答应嫁给他哩。”

“村里人都说我们俩才女貌,天生一对。我们婚后几年生儿育女,有两个儿子,他是村里的干部,忙着村里的公务,我在家管教着孩子,有时还到城里转上一遭……幸福好短暂,我的快乐生活没有几年。人是会变的,变得好快啊。”
她的眼神黯淡下来,表情凄楚,眼泪流下来。

她说,“我发现他外边有女人,好几个。我原本不知道,是邻居大嫂告诉我的。我当时还不相信,他怎么会这样,怎么会呢?我们感情可好哩,孩子又漂亮又聪明又懂事,他怎么变了?!”

“但是事实就是事实,我骗不过自己的眼睛。那次,我去家里,他们被我抓了个‘现行’。我的头都要炸了,我哭我闹我打,他却重重地扇了我两个耳光。”

“自那以后,我吃不下饭,睡不着觉。最后,他赔礼道歉,那个女人远嫁他乡。但是,后来,他又与另外一个女人搞到了一起……”

法官助理小王瞪大了眼,惊讶得闭不上嘴。

对面的这个年近古稀的农村妇女,仍在不停地念叨着,叙述着她过去不幸的生活。她,哽咽着,泪水淌至面颊。小王脸红着,不停地唏嘘。

我的心头一阵一阵地被悲凉冲击,酸甜苦辣各种滋味充溢其中,痛苦至极。想到这个眼前的女人,想到今天没到庭的那个年老的男人及其未来孤苦的生活,我的心就似大海的波涛不能平静:生活啊,你这万千班驳的生活啊,会给人们多少经验和教训。生活的人们,都要认真走过,不然就要为过去的过错而买单,甚至为此付出昂贵的代价。最重要的是我们的行为不要深深伤害善良心好的亲人,那是难以弥补的伤痛和打击啊……

(作者单位: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